

证券代码：836719

证券简称：万威制造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西安万威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8,457,654 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b>27,884,534</b> 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8,457,654 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 <b>27,884,534</b> 股，每股面值 1 元人民币，全部为普通股。
第四十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以后提	第四十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p>供的任何担保；</p> <p>(三)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p> <p>(四)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p> <p>(五) 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p> <p>(六) 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七)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p> <p>(八) 公司应遵守的法律、法规、规章或有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形。</p> <p><b>除上述以外的对外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审议批准。</b></p>	<p>(三)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p> <p>(四) 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五)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p> <p>(六) 公司应遵守的法律、法规、规章或有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形。</p> <p>除上述以外的对外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审议批准。</p> <p><b>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或者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且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按所享有的权益提供同等比例担保，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可以豁免适用本条第（一）（二）（三）项的规定。</b></p> <p>除上述以外的对外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审议批准。</p>
--	--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二、修订原因

(一) 鉴于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未达到《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版）》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将对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73,120 股予以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将就本次回购注销修订《公司章程》。

(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八十九条、第九十条的规定完善《公司章程》中对外担保的相关条款。

### 三、备查文件

- （一）《西安万威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西安万威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西安万威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